

愚齋存彙卷第七十八目錄

電報五十五

寄成都王采臣護院人文

寄廣州張堅帥伯制軍鳴岐

廣州張堅帥來電

上海唐蔚之侍郎來電

又

廣州張堅帥來電

寄張堅帥

寄武昌瑞莘帥

張堅帥來電

寄江督張安帥

寄廣州張堅帥

成都尹署藩司良致端大臣電

寄成都趙制軍爾豐

寄武昌端大臣

寄濟南孫慕韓中丞

端大臣來電

又

上海唐蔚芝侍郎來電

武昌端大臣來電

又

寄端大臣

又

又

寄天津陳小石制軍

端大臣來電

又

武昌瑞莘帥來電

寄武昌端大臣

勳齋字彙

卷之六十八目錄

二 思補樓藏版

又

端大臣來電

又

寄武昌端大臣

端大臣來電

又

又

寄廣州張堅帥

端大臣來電

又

又

又

又

寄成都尹藩司

寄武昌瑞制軍

寄端大臣

又

又

端大臣來電

寄奉天趙制軍武昌端大臣宜昌路局李京卿

端大臣來電

又

又

寄端大臣

端大臣來電

愚齋存彙卷第七十八

電報五十五

寄成都王采臣人文

宣統三年五月十七日
會電

端大臣

端大臣

虞電所稱存款七百餘萬似已用之款較多除倒帳外則照所議全換給鐵路股票一面裁示處分存款辦法等語據鄂督電咨吳道馬道查得宜昌開辦費三十三萬餘兩開工後支出四百十餘萬兩錢莊生息十萬兩宜局向無多存款按月由滬漢撥支目下開支每月約四十萬之譜等語查川路只有宜昌開工與尊電所稱已用之款較多一語不符此必待尊處按照四月十二

度郵兩部公電四省督撫查明公司實收實支款項帳目咨到方能會議詳細辦法時逾一月未據查復以致無憑核辦昨有交 旨著度支部郵傳部鐵路大臣妥速議奏萬難再緩希卽查明川省實收數目是否共收一千六七百萬兩聞租股居多數其中究竟租股若干土釐若干官股若干民股若干必須分別清楚其實支數目是否只有宜昌支用四百四十餘萬兩聞成渝京局費甚少其中究竟工料若干局費若干倒帳若干現款除存交通銀行漢陽鐵廠生息二百萬外另存他處若干務望迅速分別查明詳細電復立待會議復奏幸

勿稍有遺漏免致再有覆查初七來電云清查恐須旬日現計日期諒無諉延矣

寄廣州張堅伯制軍鳴岐

五月十八日 度支部端大臣會電

頃查養電共收股本雜款銀一千六百六十四萬五千二百餘兩其支路工材料股息贖路等銀一千四百七十七萬九千一百餘兩僅有總數尙未分晰據報先後成路一百九十一里且有合興造成幹路三十里及購地動工移交材料在內皆有帳目可稽倘無中飽何至如此尊論股東無辜辦事者實尸其咎誠屬確論現奉交 旨日內卽須會奏希將收項股本若干雜款若干

愚齋存彙

卷七十八

電報五十五

二

陸軍部

支項路工材料若干股息若干贖路若干歷年局費若干迅速查明電示勿延爲盼

廣州張堅帥來電

五月十八日

並致度支部

諫日因商民抵制官發票幣電請內閣代奏准予暫向外國銀行借款五百萬兩以爲大清交通兩銀行及廣東官銀票幣周轉之用現正督飭藩司勸業道與匯豐銀行商議惟訂立合同輾轉需時極速尙須五六日方能就緒本日廣東官銀號持票兌銀者爲數更多各庫現銀已悉數提出兌付又將告罄一二月內卽不能支匯豐兌款卽使有

成仍屬緩不濟急倘無現款兌付不特路事愈難
補救大局將不可問惟有仰懇大部迅予設法維
持立飭各省大清交通分行於一二日內撥濟一
宗現款以三百萬兩爲度或於四國借款內暫屬
匯豐銀行先挪撥三百萬兩卽日電兌現銀來粵
以濟日內急需俟粵省借款訂定卽如數歸還
事機危迫稍縱卽逝務懇迅賜照辦俾免貽誤大
局不勝感叩立候電復

上海唐蔚之侍郎來電 五月十八日

真電計達本屆電機畢業生品學均好學部不准

在六月覆試進退維谷情實可憫查電學一門日
後爲用無窮我公造就實業人才不遺餘力乞查
照前電准送郵部覆試合格派赴出洋務懇鼎力
成全電示至叩

又五月二十日

本屆電機畢業生十人除汪仁瑞一人急於謀生
外有孫世纘孫世芬華蔭薇經洋教員謝而屯介
紹入美國電氣總公司實習除給川資裝費外每
年只須量加津貼其鄧福培等六名據該洋員云
可入美大學電器科三年級入校二年即可畢業

查本部奏定按年籌備清單有宣統六年擴充製造廠試造關於電燈水綫各種電品材料機器等語似應急儲此項人材派備臨時任使擬請電該生等專習電報電車及電機製造三科各以二人分習二年畢業所費亦不過三人之款來電蒙允俟九十月後酌派屆時恐不及入校該生等或相率謀生而去尤爲可惜可否先行派出指抵日後缺額必不得已可否由鈞右名義請外務部賞撥留美學費尤深感盼文治係爲培植急用人才起見統祈鈞裁電復

廣州張堅帥來電

五月二十一日

接濟粵款昨奉大部電示經已電謝粵正危急之際幸承維持大局轉危爲安實賴公賜感篆何極一俟借款成議自當遵示籌還撥項收路章程已定人心自安仰見盡籌明決欽佩無似明降之旨尙未到粵惟粵省眾情正在惶惑此件會奏如未進呈可否先將辦法擇要電示俾得體察輿情預籌布置內外商定再行奏陳似於推行更利乞鈞裁示復

寄張堅帥

五月二十二日

借款恐猝辦受人挾制故與蔭公商允仍照遵議先籌現款三百萬悉由匯豐匯兌惟交通百萬仍不過歸還前墊自顧門面正深抱歉川粵股分 朝廷深願換票保息言路多有奏請國有鐵路並非與民爭利亦可兼收商股除將原奏摘電外現派本部參議龍建章卽日赴粵稟商尊處籌畫收回昨與澤端一起 召對監國語甚決斷以公司虛耗 國家亦允加恩分攤還本可謂仁至義盡若與公先商諒亦不能再逾此格度支部尙以增借外款爲難在商股固以全換國票爲有利在國計亦以多收商股爲無害若爲粵人設身處地必願

併將三批悉領國票卽現款亦必將前兩票盡換國票
公宜籌之

寄武昌瑞莘帥 五月二十二日

收同辦法昨已奉 旨遵行公意以爲何如陶帥尙未
起程宜昌謠惑皆包工深慮節外生枝漫無限制故商
度支部卽派次帥面保之馬道汝驥於查帳之便兼查
目下工程用款另冊登記茲已飭馬道到鄂進謁時請
詳詢之承派軍隊一營前往鎮攝俾得有備無患同深
感佩

張堅帥來電 五月二十四日 並致度支部

粵路收歸國有本日已奉 明降大部二十一日
電盛宮保箇電亦均奉到粵路股票時價誠不過
五成有奇近因收回國有股東觀望票漲所加仍
不及六成之數現奉 上諭不願換領國家股票
者先行給還六成就粵論粵凡明白事理股東必
均樂從惟鄂湘路股旣奉 諭旨照本發給而粵
路股本則祇先發六成其餘幾成須俟獲利後分
年攤給且無股息可領商人惟利是視計及錙銖
旣知鄂湘照本給還粵似相形見絀難保不援案
求請現已遵照大部電示招集正紳切實開導惟

粵路股東眾多非少數紳商所能定議將來公司仍須招集股東開會議決屆期能否不起波瀾尙難預料擬請大部務令龍參議迅卽來粵以便會商辦理其商股改換 國家股票旣仍給息六成並准分給餘利誠如電示爲粵人計必願領票惟幹路收歸國有係指全國幹路而言商股換領 國家股票將來分給餘利是否就全國幹路所獲一律攤分抑或粵漢餘利按本計息或以廣東商股祇辦粵路嗣後餘利專就粵省路綫所入按數勻給又粵路股本原定五元爲一股分三期收繳

現定 國家股票每股收銀若干其零星小股僅
交過股本一二元者是否亦准一律換給國票至
商股未換 國家股票以前其各欠給二年半息
款計有二百餘萬之多將來此項息銀 國家能
否擔任抑自換給國票之日再照六釐起息以上
數端於換領 國家股票似均極有關係擬請詳
賜示復以便預籌因應爲叩

寄江督張安帥 五月二十四日

季直云午帥任內有濬淮全圖呈送鈞署此圖底本遺
失應請尊處飭承檢出咨送前來美使知照美工程司

一月內先到京必須有圖方能派人領勘無任禱盼

寄廣州張堅帥

五月二十六日

承詢鄂湘照本發還一節原奏湘路所收五百數十萬內有米捐鹽捐租股房股各項四百餘萬兩商股約一百萬左右支款內開脩路購料照約二百餘萬據余肇康電稱涿州至長沙一百餘里已經完工開車碼頭等項均已齊備約計其數耗費無多擬定將實在商股一百萬兩照本發還其餘米捐鹽捐租股房股除美國贖約經費三百餘萬兩外准卽另發 國家保利股票以充本省實業公用鄂省所收商股一百十餘萬元除支

用外尙存三十二萬餘元向歸官局經理又上年收新股九十七萬元尙存九十一萬餘元其真正商股應准湊足歸還現銀至川漢彩票股另發 國家無利股票另有動用振糶捐除美國贖約經費不計外其餘如有實用者准照湖南米捐一律辦法川路現存款七百餘萬如願入股應准更換 國家保利股票並分餘利宜昌已用之款四百數十萬亦准給 國家保利股票一律辦理又宜昌開辦經費三十三萬及成渝各局用費若干則發無利股票與粵股一律大約以商股公捐不同實用與虛糜又不同故不得不稍示區別或還現銀

或給保利股票或給無利股票分作三項辦法而終不使其資本虧折絲毫等語貴督查明原奏自能曉然於朝廷待粵股已格外從寬斷難再有寬徇又詢將來分給餘利一節原奏准將粵川湘鄂四省所招所抽之公司股票盡數驗明收回擬由度支部郵傳部特出

國家鐵路股票粵漢川漢仍分兩種照數更換等語是餘利必將粵漢全路所獲之餘利按官商資本均分不能再按省界又詢零星小股是否換給國票一節將來國票擬以五十元爲一股不及者准其買併無他別法又詢以前息銀 國家能否擔任一節國票保利應自

換給國票之日起息以前虧蝕之帳斷無代認利息之理原議本定至多五折因聞該公司擬於第三批收股時將欲扣除前兩年欠息故從寬定以六折也近日京朝士大夫公論多主 國有鐵路但冀速成仍宜准令商民附股非特原股悉宜勸換國票上下共享其利併有人奏請宜令商民多買國票鄙見粵人從前勇於認股是不願國借洋債也其曠久虛糜民受其害皆所不料今有 國家保利而又能平分餘利則勝於從前之公司票矣至爲粵人計如仍不願國借洋債仍宜勇於認買國票此 諭旨第一辦法但欲順民情故不相強

若有賢士大夫起而力持此議竊料必有奮袂而從之者也因承縷問特再附告

成都尹署藩司良致端大臣電

六月初三日

宥電遵告采帥川人初意僅在股款嗣染湘潮激於禁電遂有開會抗拒之舉五月二十一日旨早下四五日必俯首聽命采帥和平開導亦因機勢不能不出以柔克連日議場秩序井然是其效力近來察看眾情已漸收縮川力薄於湘粵附和而已

寄成都趙制軍爾豐

六月初七日
大臣端會電

度支大臣澤督辦

川粵漢幹路實因國防危迫要在速成次帥到京亦以
川省租股多弊民困宜停四月間降 旨收回國有停
止田捐五月二十一日又降 旨分別辦法著督辦鐵
路大臣會同各該省督撫遵照所擬辦法分別查明細
數實力奉行果能仰體 德意全行附股則毫無虧損
并可均分紅利視京奉所留商股不分紅利者尤勝且
路歸國有限年可成成卽得利王護院來電尙存銀七
百萬兩此係通省租股勢難分還若留辦本省枝路鑛
務實業亦無把握川省京官議換 國家鐵路股票以
完宜昌至歸州一段工程者居其多數因宜歸若用借

款則英國工程師難保不改勘路綫然政府不欲強迫紳民故於准民附股之外另備分別還本一法川路宜昌已用工料之款四百數十萬兩准給予 國家保利股票歷年宜昌及成渝各局虛糜用費猶給以無利股票分年籌還以示格外體恤況川省租股居多係藉官力而來更非粵省可比乃聞成都諮議局爲首仍有開會聚議未能體會 諭旨之處政府特電催公迅赴川任鎮撫羣情剴切勸導但使人民共知國有政策并非與民爭利收路辦法又於人民有百利而無一害則一切浮議自可平息倘使人人以爭還現銀爲挾制勢必

多舉外債凡稍具常識者均應見及總之 朝廷收回
國有政策已定湘撫等前爲公司奏請皆已嚴飭粵督
則出示將其議章取消萬無動搖之理惟因收回有兩
種辦法或存銀全數附股則將給保利國票或存銀不
附股則僅將工用實款核給保利國票虛糜之款除倒
帳外另給無利股票以上兩辦法應由貴督按照原奏
迅速傳 旨川路公司議定卽日電復以憑照辦聞川
省閩六月初開會川京官傳言糾集人數甚眾尹署司
來電近來察看眾情已漸收縮川力薄於湘粵附和而
已其實湘粵均已平服川公司卽使會議只應准其遵

旨妥議兩項辦法自應由尊處督飭議定未便聽其再有煽惑滋生事端務希迅速到任力爲維持並先電王護院尹署藩知照爲要

寄武昌端大臣 六月初十日

昨交格林森莊道帶上各函計可遞到俊帥代轉湘公司呈力爭款股與堯衢與公私電相同尊處想亦收到乞示方針以便彙入條款附奏李瑤琴到京面談甚願將存款併辦宜歸而不能出面川省公司且不許查帳若非季帥到任恐難結束據云王護院又允代奏矣

寄濟南孫慕韓中丞 六月十一日

聞公提議加稅免釐極佩卓見弟甚表同情但不知如何下手東省議辦內地捐卽爲加稅張本已奏交部議能否乞速示復

端大臣來電 六月十二日 並致澤公

杏老蒸電悉湘公司電稱 諭旨於商股換票給息對於不願抽本並無期限會奏有妥定歸還年限之說應請遵 旨辦理等語似甚注重永遠附股不願五年後分期還本如能於此次奏案內將五年期限融化無迹隱示以如願附股不必限定年期人民之願附股者必更踴躍索還現銀之說

必漸取消且此時附股雖不必以年期異日府庫
充足人民愛國心切並不難一律收回於原奏似
亦無大出入至湘公司所力爭之兩大端尤應分
別解釋乃有著手之處一租股房股湘電主張與
商股一律查湘省租股援照川省辦法其初按畝
派捐填發捐票其後變捐爲股歸併轉賣換有股
票票與商股幾無分別惟 諭旨已列入保利股
票礙難變通且川省租股數鉅尤恐財力不及似
宜另行設法勸導以期就範一米鹽等湘電均清
給公積股票不祇除贖路之款查米鹽各款性質

互異與贖路墊款數亦不相符就算鹽筋加價之款爲數無多且專以鐵路名義徵收應准歸入公積其衝實溢銷係部准留辦本省新政湘紳因路款竭蹶呈請權宜撥借由岑撫批准然後本利仍應歸還不能遽歸公積股至振耀捐在鄂本專指抵美比金元小票及贖路英款本息然所用僅三分之一餘款均經鄂督奏歸本省他項之用與國家釐稅無異在湘則因路款不敷於鄙人撫湘時援鄂例批准撥濟路用並非因鐵路名義始行徵收未便認作公積股現擬將各項股款性質

分清如鹽筋加價則准全數給予 國家鐵路股
票充本省實業公用米捐鹽溢二項則應抵除贖
路其以他項墊撥贖路者應准毋庸抵除以清界
限卓見謂然卽請量加採用如於所言有須酌處
請再電示此事不憚十反期於至當以免湘人再
有異議定稿後如卽須入告卽請照在京面約辦
法如時尙寬舒請將大稿寄示俾再加以研索冀
成完璧川護院代奏稿並祈見示

又 六月十二日

前電意有未盡尙有一稿與前電互相發明特再

電陳用備疏中資料文如下湘公司所爭有二一
曰租房股之不願附股者請改照商股一律辦理
查租股之法始於川省湘人繼之其初按畝派捐
無異加賦其後歸併轉賣直同商股兩種性質兼
有異同故奏定辦法於租房之願附股者權利與
商股同惟於其不願附股者稍示區別予以分年
劃還之保利股票然分年而仍年息分攤歸本雖
較遲於商股而本利毫無虧損湘公司若以遲歸
爲歉儘可徑行入股則各種疑難自不煩言而解
且 朝廷因民款艱難不得已而出於借債與其

多借曷若少借湘公司若不體此意凡有可借端
要索現銀之處不遺餘力是迫 朝廷以多借外
債而已日後負擔究在何人此意不可不使湘人
共知之也一曰米鹽各款均請給公積股票不抵
除贖路之款查米鹽各款性質有三一曰鹽劬加
價之款爲數無多此專以鐵道名義徵收者可以
歸入公積股者也一曰振耀米捐之款在鄂則專
抵贖路時所借英款之本息在湘則因路款奇絀
援鄂例請撥由鄙人撫湘時批准撥濟路用此出
於補助之意並非以鐵路名義徵收可以不歸入

公積股者也一曰衡寶鹽引溢銷之款部准留辦
本省新政湘公司呈請借用由岑撫批准然後
本利路成後均須歸還不能以歸公積股者也三
種性質既各不同則米捐鹽溢二種自當抵除贖
路款而以鹽劬加價一種指歸公積其湘公司之
以他項墊撥者亦均不令抵除以折湘公司之心
湘人似亦可以無辭矣且贖路失算致損如此巨
款然湘人所擔任者少而 國家所擔任者多除
此次抵除少數之外尙有未還英款本息五十餘
萬鎊並美比小票二十餘萬金元均由 國家籌

還在湘公司豈非隱卸一極大負擔乎此意亦不可不使湘人知之也總之湘人此番爭執各節均在路款範圍以內但能明晰解釋明達士紳自當謂然其借路造謠生事之徒亦必無從鼓煽前電所謂設法勸導者卽指此也

上海唐蔚芝侍郎來電

六月十三日

上月寄電未蒙賜復甚懸念本屆電機畢業生十人除胡壽頤汪仁瑞二名別謀生計外孫世纘孫世芬華蔭薇經洋教員謝而屯介紹入美國電氣總公司實習其餘鍾鐸郎國楨孫寶鑑朱福頤鄧

福培等五名由教務長辜湯生偕同吳炷靈切商
美國芝加哥電氣公司進該廠實習照孫世纘等
例訂明到廠後每星期由該廠津貼每人美金十
元除放假等日扣除津貼外每年每人約可得美
金四百元本部除照給川資裝費外每年只須量
加津貼出洋諸生雖至九十月後方有缺額然失
此機會深爲可惜且期限不過二年回國適在宣
統六年本部擴充製造廠試造各種電品材料機
器之時足備任使惟預算既定礙難溢出可否請
我公飭電政局先借撥川裝津貼費八千兩俟日

後額缺指抵必不獲已或求商請那中堂賜撥留
美學費諸所鼎力成全不勝紉感統祈鈞裁電復
武昌端大臣來電 六月十五日

頃接龍伯颺電語多諉卸與初意不符此次派委
赴粵係由自告奮勇今忽前後判若兩人殊不可
靠部中梁欽侯關穎人均與其同鄉同科請就二
君密探伯颺此行究竟是何宗旨如實在不能勝
任須另設法請速酌定此電守密

又 六月十六日

德工師已覓得有人否山西大學堂監督胡鈞留

學德國有年其學行爲方所深信現鄂晉兩省因
萬國衛生會派令赴德擬令就近詢訪名望素著
且大有經驗者數人與部派赴歐之員互相參證
再行定聘胡日內卽行請示復卽會委

寄端大臣 六月十六日

閱龍電正在躊躇證其說帖恐難期得力聞龍意擬先
赴新加坡收換股條已由欵侯印好寄去按前月電
旨重在督撫實力奉行目下督撫皆寂然不動想必候
督辦大臣派員前去方能理會廣東應派何人總辦如
得好手早去亦好

又 六月十六日

德總工程司已囑度支部出洋之陳錦濤吳乃琛就其
工會中物色經驗老手電知姓名再行定議惟德使欲
薦津浦工司弟已將糜費辭之公擬札委胡鈞互相參
證請卽照辦仍令覓到先將姓名履歷電來爲要恐有
人捷足也

又 六月十七日 澤公會電

湘公司所爭兩端一租房股之不願附股者請改照商
股查湘省商股因其僅有百萬故全給現款粵且引爲
口舌更何以對川省斷不能行一米鹽等捐請不抵除

贖路之款尊擬租房鹽筋加價准給保利股票尙屬可行但必須查明如果內有虛糜須照川粵提開另給無利股票米捐鹽溢兩項直係公款抵除贖鈔係屬以公濟公分開界限尊論極是俊電中贖款米鹽之外尙有六十一萬數千兩想係三佛餘利更無給票之理廣東贖款取諸商股未可比擬租房股轉賣改票必由賤值得來換給保利股票已極寬厚此必有底册可稽豈能含混又報批解在途未到之款尙有百數十萬必是米鹽捐租房股爲 國家地方兩益計自應仍歸路款全給保利股票至股票本可不定年限 諭旨倘願抽本

五年後亦可分十五年抽本云聽民自願耳如不願分
年抽本自可照辦總之國與民本無畛域惟多出一分
國民股票便可少出一分洋債股票四省尤須各得其
平請公通籌兼顧迅擬條款寄下再行酌定此係末次
恭呈 御覽之章程必期至當不易也

寄天津陳小石制軍 六月十八日

京奉二成餘利已會商度支部仍照解以前尊意郵部
預算不敷當再另行設法明日入奏

端大臣來電 六月十八日

李姚琴到京川路情形必當詳談請見示宜歸一

寄武昌端大臣

六月二十三日

王令大所所言川路工艱費鉅實係確論已先由部照會姚琴仍照舊辦理咨到應請尊處加一照會以專責成姚琴力保顏德慶弟素知顏君有學識但此等難工洋工司亦不易選擇恐華工司經驗無多將來能否收效誠如尊慮各督撫援案會辦請公附奏可也

端大臣來電

六月二十四日

在京商派兩路參贊事粵漢屬蘇龕川漢商諸高子益據覆難膺路政詞甚切至礙難相強因與華帥商頗以用高澤畬爲妥人旣開朗鄂情亦熟現

在禮居正可專營路事方屢與澤會談鄂路頗有
見地較從前初到省當文案時大有歷練公如謂
然可屬其入都奉謁試其可用卽會部奏派盼覆
又六月二十四日

參贊旣分兩路總辦擬分四段武昌至長沙長沙
至宜章廣水至宜昌宜昌至夔州共分爲四總辦
武長擬派宗舜年武長工程不甚費力有方就近
督飭得一精敏聽指揮之才當可集事長章擬委
群鴻年此路爲群所履勘湘情又熟必有駕輕之
效廣宜擬委吳學廉此人雖非肆應才而廉謹不

欺腳踏實地可以相信現有金陵機器局交代事
已電陸軍部飭其離差速來鄂宜夔擬委高增爵
高係丁憂四川巡警道其人才守並美次帥昆季
極加器重與川人亦有感情頗可用此外尙有毛
慶蕃朱祖蔭錢紹楨徐之棨沈銘昌鍾文耀喜源
陳樹屏皆可用之才如公料宗辭吳高有須斟酌
處卽於此八人中酌易之或別有堪勝此任者亦
儘可商量統求詳酌見示至總紳鄂擬委劉心源
湘擬委黃忠浩川擬委李姚琴粵總辦前談之裴
景福確係幹才粵亦認可但終非平易近人之辦

法可否卽委詹天佑以安粵人之心尙希裁定速示

又 六月二十五日 並致澤公

羅道崇齡函稱粵情稍靜惟尙主張給還原股或先還六成以四成附股等語究竟粵中情形若何殊難懸揣請尊處會電堅帥催其速定辦法不可再涉游移此次收路辦法必將粵事籌定方能彙合入奏湘紳黃澤生等來談均主附股俊帥電亦如此湘路似可望就緒

寄廣州張堅帥 六月二十六日 澤公會電

自復宥電後匝月未奉尊電頃據端大臣沁電羅道崇
齡函稱粵情稍靜惟尙主張給還原股或先還六成以
四成附股等語究竟粵中情形若何殊難懸揣請尊處
會電堅帥催其速將辦法籌定不可再涉游移此次收
路辦法必將粵事籌定方能集合入奏湘紳黃忠浩等
來談均主附股俊帥電亦如此湘路似可望就緒等語
查五月二十一日 上諭分作兩層辦法第二層係根
於十三日尊處電奏或以一半給銀一半給票所以允
給六成現銀者因其實係商股也所以只能給四成無
利股票者因其實已耗盡也川湘聞之尙以爲獨厚於

粵今湘省均主附股全路總理到京且謂正紳願將存
銀一併附股似係遵照 上諭第一層辦法端大臣電
云必將粵事籌定方能集奏降 旨已及一月原著督
辦大臣迅速會同各該省督撫遵照所擬辦法將所有
股款分冊查明細數實力奉行目下督辦大臣未必卽
能赴粵應請尊處開導多數股商恪遵 諭旨於兩項
中認定惟一辦法迅速示知以便集奏再龍參議到粵
想已謁見矣

端大臣來電

閏六月初一日

感電論高等學堂宜一不宜二自是正辦鄙意就

湖南中學鐵路學堂改設合川湘粵鄂四省學生並爲一堂名額較寬程度較優旣爲造就路材而就湘省原有之中學擴充誠爲一舉兩得尤足厚副湘人士之望至武昌鐵路學堂向係借撥三佛餘利本年畢業後擬卽商令停辦此後需用之款應從何處籌撥抑仍借用三佛餘利請公酌定至學堂辦法方擬於到湘時查看湘學堂情形若何再行隨時奉商

又閏六月初一日

李姚琴明日赴宜已與當面說定期將宜歸一段

一手辦成勿致業輟半途功虧九仞渠始尙推卸
繼始力任惟李責任旣重而薪水月支五百金僅
及詹天佑四分之三實難敷用刻擬加給夫馬五
百兩庶可望其持久詹支巨薪而不到工李不謂
然現正請部責成顏德慶一手辦理詹薪勢必停
支李雖支千金實所省已多公當謂然除咨達外
請由部電飭李遵照

又 閏六月初一日

夏勳貽來電述公謂粵事須早派總辦自是要論
惟思之累日終無愜當之人今姑舉三人請公擇

取一爲張士珩公所素知一爲孫廷林人甚幹練
當能對付粵人其一則裴景福也至於總紳或卽
用詹天佑以工程師兼之或專責詹天佑辦工另
延總紳則梁星海張弼士顏韻伯均足應選請公
詳酌見示前有兩電商派參贊總辦事未邀惠復
尙祈從速決定如有須斟酌處千萬勿涉遷就路
事重在用人不憚精求慎擇也再蘇堪正在鄂湘
中收路事得蘇堪以地方官權力行之較爲順手
參贊如定卽可會委統乞示復

又 閏六月初三日

總工程司之次向有領袖分段工程司頃與格林
森商定擬用布斯比前談班工程司可作罷議又
京奉工程司韋而生測量學極精擬調粵漢委用
請電飭速來又洋收支一職謀夫孔多宜加慎擇
請公於所知可靠之英人派來應用至紹公誼

又 閏六月初三日 並致澤公

川人對於路事確定初十開會所刊蜀報暨各種
傳單囂張狂恣無可理喻近又紛電李姚琴有速
將外閒存款數百萬匯回成都免爲郵部所奪等
語並派人分赴湘粵極力鼓煽采帥違道干譽專

主附和不加裁抑頗有幸災樂禍藉實其前言不
謬之意誠恐乘屆期開會反抗之舉經多數贊成
更難收拾季帥十三到任未知確否能催其兼程
前進於初十前到任乃佳但不知來得及否尹署
藩屢次來電人極開朗或密飭設法將會期改遲
或屬藩司警道將開會名義預加審察如係遵章
之股東會尚可准開如係報章所傳之同志保路
會糾合一二萬人反抗政府妨害治安按之警章
應行切實嚴禁倘敢抗違應將倡首數人立予拿
辦川人性浮動而力薄弱聚固甚易散亦非難地

方官操縱得宜斷不至堅持到底藩警有此手段
必可辦到銷萌弭患宜在幾先請速籌及之姚琴
到宜必電勸川人不可妄動但恐效微力薄非得
地方官出全力解散之不可也望速復

寄成都尹藩司

閏六月初五日

度支大臣澤公會電

頃接端大臣江電

云

見上

查王護院代奏羅綸等一

摺二十六日奉 硃批鐵路國有政策早經宣示借款
合同係有 旨諭令簽押決無反汗之理該護督一再
瀆奏殊屬不合著仍懍遵迭次 諭旨辦理倘或別滋
事端定惟該護督是問單片一併發還欽此此件計未

奉到據該公司總理李稷勳來京面稱川省正紳並無反對公司更無異詞所希圖滋事者年少學生居多卽如來京數人川省京官俱不爲搖動湘粵亦均遵旨辦理亦無慮其鼓煽惟地方官應准其股東開會其他聚眾反抗政府按照迭次諭旨似可出示禁止卽如粵省開會一次因有一紳士黃景棠出頭反抗張堅帥一面電奏一面卽出示將其會場所議一概取銷從此路事便不電奏貴司前電明白透亮須知地方若滋事端該司道亦豈能置身事外趙季帥到任如在初十之後應卽奉商護院平心辦事剛柔互用總以全力解散

爲是并希探明季帥何日准到一併電復至要

寄武昌瑞制軍 閏六月初五日

恕函敬當遵辦京漢疲玩至於極點公所深知鞭策無效非換人不可王道壽昌原係京漢造路熟手已奏調來京賴以整頓惟據漢電兵工局尙未交卸務乞電請陸軍部迅速派員接辦催令該道起程爲禱

寄端大臣 閏六月初五日 澤公會電

尊論川情透亮之至昨在內閣已面商速發 電旨總協理意在候季帥到後再發頃已電尹署藩探明季帥何日可到迅速電復並將尊電大意密告尹署藩如季

帥不及到時卽商采帥平心辦事剛柔互用總以設法解散爲是公與采臣較熟祈再切實電致妥籌政府則不能撇開護院責成藩警本部公電已有地方聚眾反抗 朝旨該司道亦不能置身事外云云矣

又 閏六月初五日

龍參議來電粵股已有辦法惟總辦必須得一極有力量之人趙竺垣經粵西公舉爲桂全鐵路總辦已改候補四品京堂桂全必俟粵漢路造到永州方能運料且一時不能借款此人公正精明若卽奏派爲粵路總辦必能收效如公以爲然弟可電囑其卽由桂林至廣州

尊處將鄂湘總辦商定便可一起奏派頃商蔭公亦甚贊成其聲望足以折服粵人也祈速電復

又閏六月初五日

參贊總辦事已於初一函復因電不能秘密耳粵漢則粵一湘一鄂一川漢則宜一鄂一似可先定

端大臣來電 閏六月初六日 並致澤公

尹署藩電稱川省蒲議長等組織特別股東會聞其宗旨將倣粵路辦法成後再歸國有現要求移每年常新捐輸三百萬爲脩費查捐輸係逐年奏請展辦本非經常稅項惟常捐始自同治初年專

供餉需新捐於光緒二十七年專爲賠款增籌均
國用所必需川人此議手辣而理甚長季帥二十
八抵關小住受篆尙無確期股東會以二十爲限
決議必在采帥交卸之後等語查辦路無動用稅
捐之理租股等款係因路抽收之款不能援以爲
例 欽定憲法大綱臣民現完之賦稅非經新定
法律更改悉仍照舊輸納川人此舉實屬無理取
鬧卽經議決亦必取消惟川民如此浮動非季帥
到任嚴切干涉路事必難就範此時采帥一味附
和必須妥籌先事消弭之法近來改綫漢中之說

主張者必多蘇堪亦力陳其便利此說果能傳播
無論辦與不辦自足懾川人之氣辦法另電詳陳
湘議沸騰之時方曾有改路江西之電贛紳大爲
歡迎而湘紳已思變計若能由部中派員勘西鳳
漢中之路並電新陝撫余誠格屬其到任後協助
勘路之事風聲所布必易轉圜尊意如何

寄奉天趙制軍武昌端大臣宜昌路局李京卿

閏六月初六日

本日内閣電寄成都雅州等處署川督趙奉 旨現在
風聞川人對於路事有定於本月初十日開會之說誠
恐聚集多人藉端滋鬧或致妨害治安趙爾豐計已入

川距省不遠著卽兼程前進趕於初十以前抵省屆開
會日期多派員弁實力彈壓除股東會例得准開外如
有藉他項名目聚眾開會情事立即嚴行禁止設法解
散免致滋事生端倘敢抗違卽將倡首數人嚴拿懲辦
以銷患於未萌該署督務卽遵 旨迅速赴任毋稍延
緩并將對待辦法預爲妥慎籌畫先行電奏欽此謹密
達

端大臣來電

閏六月初六日

趙竺垣京卿夙所欽重與堅帥亦相合派充粵路
總辦人地均宜請卽轉電竺垣由桂林逕赴廣州

鄙處照會卽日專差送粵俟湘粵總辦派定卽可
彙奏

又 閏六月初六日 並致澤公

川事與總協理熟商能得 電旨責成最爲有力
部公電責成司道亦屬正辦采帥雖相熟近一月
未曾通電不意此公堅執如此恐非言語所能開
悟姑發一電婉勸之冀有萬一之效然總以催季
帥早到方可望鎮壓解散也

又 閏六月初六日

今日始奉公第二函所言分派總辦各差均與鄙

意相合武長卽派高凌霨長郝卽派群鴻年廣宜
卽派吳學廉廣東卽派趙炳麟參贊一席本爲蘇
堪而設高與鄭同係藩司勢不能顯分軒輊今高
派總辦鄭亦可作罷論惟鄭放湘藩時方曾向監
國陳明使預路事未便忽置擬卽委以顧問官藉
資摩畫較爲周浹尊意如何

寄端大臣

閏六月初七日

四局總辦先定甚是蘇堪係原議之人且現任藩司又
是熟手似他人不能比例應與何項位置請公主裁各
路收同未便過遲聞粵更揮霍無人過問公所派之諮

議員唐寶鏞來見似尙精明擬卽派往以助伯颺並電
催趙竺垣矣格林森似應先勘武長有詳圖易動手以
免外人說我不動

端大臣來電

閏六月初七日

頃接駐滬英副領事德爲門函上海博物會擬開
一名畫古銅會欲邀台端及方同爲總董並求將
收藏附寄陳列細譯洋文總管二字似兼保護贊
成語氣尊處有無函達是否允許示復爲盼

愚齋存稟卷第七十八